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UI KANG PHARMACEUTICAL GROUP INVESTMENTS LIMITED**

**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在百慕達繼續營業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7)

###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條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計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在持續經營業務方面繼續錄得虧損。該虧損主要由於以下因素導致：(i)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值之金融資產虧損約27,000,000港元；(ii)銷售成本的壓力不斷增加，包括勞動成本及原材料成本；(iii)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內競爭激烈導致若干產品之售價下跌，繼而導致毛利率下降；(iv)行政及銷售開支增加；及(v)因一間合資公司向一名合資夥伴發行表現股份引致視作出售於該合資公司之投資出現虧損約6,000,000港元。

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根據回顧期間本集團之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而管理賬目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期業績」)仍有待本集團敲定。實際中期業績或會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不同。敬請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仔細閱讀中期業績公佈。中期業績預計將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或前後公佈。

敬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伯豪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鴻先生（主席）、梁伯豪先生及陳妙嫻女士（行政總裁）；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子鐵先生、阮駿暉先生及梁家輝先生。

本公告所載資料包括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並載於本公司網站[www.ruikang.com.hk](http://www.ruikang.com.hk)內。